

证券代码：688686

证券简称：奥普特

公告编号：2021-012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14日（星期三）在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锦厦社区河南工业区锦升路8号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2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6人）。

会议由董事长、副总经理卢盛林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面对肆虐的新冠，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工作，跟随国家和地方政策复工复产，大力挖掘公司在服务、质量、技术等方面的综合竞争优势，不断提高生产效率，进一步加强产品质量管控，强化存量客户的战略联盟，推动企业经营各项工作扎实有序推进。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行使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促使规范公司运作，推动公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促进公司保持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和《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运营情况。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结合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1 年业务发展计划编制了《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因本议案涉及全部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全部董事回避表决，无法形成有效决议，因此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1-01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